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对 2023 年度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
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予以督查激励的通报

川办函〔2024〕44 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有关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按照《政府督查工作条例》规定,经省政府同意,决定对 2023 年落实一体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动建设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推进林草生态保护等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取得明显成效的 21 个市(州)、83 个县(市、区)予以激励。希望受到激励的地方再接再厉、再创佳绩。

各地各有关部门(单位)要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牢牢把握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内涵和本质要求,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进一步从全国大局把握自身的战略地位和战略使命,立足实际,明确发展思路和主攻方向,深入推进发展方式、发展动力、发展领域、发展质量变革,努力在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进乡

村振兴、加强生态环境治理等方面实现新突破,推动新时代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

附件:2023 年度省级督查激励名单及激励措施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 年 7 月 5 日

附件

2023 年度省级督查激励名单及激励措施

一、政府效能评价好的地方

成都市、德阳市、绵阳市、遂宁市、内江市、宜宾市、广安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各给予 1000 万元激励支持。（省政府办公厅、财政厅组织实施）

二、推动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及重庆四川党政联席会议部署、年度重点任务等成效明显的地方

成都市、德阳市、绵阳市、遂宁市、宜宾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和省级相关试点示范；在安排双城经济圈重大项目计划时，根据申报情况给予倾斜支持；向全省推广典型经验做法。（省发展改革委组织实施）

三、推动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产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以及深入推进全面改革创新、揭榜国家改革任务、提出改革举措等方面成效显著的地方

四川天府新区，成都市青羊区、高新区，攀枝花市东区，德阳市中江县，绵阳市涪城区、游仙区，内江经开区，眉山高新区，甘孜州稻城县。

对上述地方优先推荐区域内符合条件的自主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申报中央预算内资金，在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安排上优先支

持区域内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产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等项目,对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等给予计划指标倾斜支持。(省发展改革委组织实施)

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培育未来产业成效明显的地方

成都市金牛区、新都区、高新区,自贡市贡井区,攀枝花钒钛高新区,德阳经开区,绵阳市游仙区、绵阳科技城新区,乐山市夹江县,宜宾三江新区。

对上述地方给予产业集群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等方面倾斜支持,优先推荐其符合条件的省级集群创建国家级集群。(省发展改革委组织实施)

五、大力实施以工代赈项目、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带动当地群众就业增收成效明显的地方

泸州市、德阳市、广元市、遂宁市、广安市。

2025 年对上述地方在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项目申报时,各增加 1 个名额,并加强宣传推介相关经验和成效。(省发展改革委组织实施)

六、发展产业金融、提高制造业贷款占比等成效明显的地方

绵阳市、泸州市、德阳市、内江市、宜宾市、达州市、眉山市。

对上述地方优先推荐申报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推荐项目对接投融资机构等,推荐为年度产融对接活动举办地。(经济和信息化厅组织实施)

七、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成效明

显的地方

成都市、德阳市、绵阳市、广元市、遂宁市、宜宾市、眉山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根据申报情况优先推荐申报国家级数字经济领域试点；在遴选省级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相关标杆项目上数量比例上浮 10%；优先推荐国家级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国家级“5G+工业互联网”先导区等；对符合条件的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项目给予资金支持。（经济和信息化厅组织实施）

八、推进中医药产业发展成效明显的地方

成都市、广元市、内江市、广安市、达州市、巴中市、眉山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符合条件的项目给予省级工业发展资金支持。（经济和信息化厅组织实施）

九、加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在科技支撑县域创新驱动发展、创新平台建设、科技人才引进培育、科技合作等方面成效显著的地方

成都市、攀枝花市、泸州市、德阳市、绵阳市、内江市、宜宾市、达州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优先支持区域内 1 家符合条件的单位创建省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或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等省级科技创新平台，支持区域内国家和省级创新平台提档升级。（科技厅组织实施）

十、在深入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上同时发力，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创新型企业培育等方面成

效显著的地方

成都市、泸州市、德阳市、绵阳市、遂宁市、内江市、广安市、达州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省级科技计划立项项目上给予倾斜支持。（科技厅组织实施）

十一、在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改革以及研发经费投入、技术合同成交额、高新技术产业营收总量和增速排名等方面成效显著的地方

成都市、自贡市、泸州市、德阳市、绵阳市、南充市、宜宾市、达州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省级科技计划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分配上给予倾斜。（科技厅组织实施）

十二、大力推动老年助餐服务方便可及、经济实惠、安全可靠、持续发展,开展“社区老年助餐网络建设项目”成效明显的地方

成都市锦江区、金牛区,自贡市自流井区,攀枝花市东区,德阳经开区,遂宁市大英县,宜宾市翠屏区,广安市武胜县,达州市宣汉县,阿坝州九寨沟县。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后期项目申报上给予资金倾斜支持。（民政厅组织实施）

十三、债务风险较低,隐性债务化解较好的地方

德阳市、广安市、达州市。

成都市锦江区、武侯区、郫都区、新津区,德阳市旌阳区、绵竹

市,绵阳市涪城区、江油市,内江市隆昌市,广安市广安区,达州市达川区,眉山市仁寿县。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上给予倾斜支持。(财政厅组织实施)

十四、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规划任务完成绩效评价为优秀的地方

自贡市、攀枝花市、德阳市、绵阳市、内江市、广安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安排上给予奖励。(自然资源厅组织实施)

十五、在建和生产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以及区域内自然生态系统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工程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成效突出的地方

德阳市、内江市、南充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安排上给予适当倾斜。(自然资源厅组织实施)

十六、耕地保护工作突出、土地要素保障有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高、土地利用秩序良好的地方

泸州市。

2024 年对泸州市奖励全省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 1000 亩。(自然资源厅组织实施)

十七、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省级生态县的地方

(一)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州):阿坝州。

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市、区):成都市青羊区、成华区,攀枝花市米易县,绵阳市梓潼县,广元市苍溪县,宜宾市南溪区。

(二)建成“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天府新区成都直管区、甘孜州丹巴县。

(三)建成省级生态县:攀枝花市东区,绵阳市平武县,乐山市峨边县,南充市蓬安县,宜宾市筠连县,雅安市石棉县,阿坝州金川县、小金县、红原县,甘孜州新龙县、石渠县、巴塘县,凉山州德昌县。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生态环保专项资金安排上给予激励。
(生态环境厅组织实施)

十八、促进建筑业和房地产平稳发展,“保交楼”工作成效明显的地方

(一)促进建筑业和房地产平稳发展成效明显的地方:成都市、泸州市、绵阳市、南充市、宜宾市、广安市、达州市、眉山市。

(二)“保交楼”工作成效明显的地方:成都市金堂县、自贡市自流井区、攀枝花市东区、泸州市泸县、德阳市什邡市、绵阳市涪城区、广元市剑阁县、内江市东兴区、乐山市市中区、南充市阆中市、宜宾市南溪区、广安市华蓥市、达州市宣汉县、雅安市汉源县、资阳市安岳县。

2024 年对上述地方支持优先申报老旧小区管网改造等相关市

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实施)

十九、全省公路水路交通建设领域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地方

广元市、乐山市、南充市、达州市、巴中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各奖补省交通专项资金 2500 万元。(交通运输厅组织实施)

二十、地方水利工程建设围绕大质量管理目标,工程建设进度有序、建设管理规范、质量安全可靠、资金使用高效、廉政建设效果显著的地方

成都市、攀枝花市、德阳市、内江市、达州市。

对上述地方支持优先将水利项目纳入省级相关水利专项规划(方案),根据申报情况和国家部委下达资金情况,在 2024 年优先安排项目实施。(水利厅组织实施)

二十一、推动建设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在高标准农田建设、粮食生产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地方

自贡市、德阳市、绵阳市、达州市、眉山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省级财政农业高质量发展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中,安排一定激励资金。(农业农村厅组织实施)

二十二、大力推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在服务业产业融合创新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地方

成都市、绵阳市、凉山州。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现代服务业发展项目建设上给予优先支持,推进县域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商务厅组织实施)

二十三、贸易结构持续改善、货物进出口增势明显,推动绿色贸易发展和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成效明显的地方

(一)贸易结构持续改善、货物进出口增势明显的地方:泸州市、德阳市、绵阳市、内江市、南充市、宜宾市、甘孜州。

(二)推动绿色产品贸易发展成效明显的地方:成都市、遂宁市、宜宾市、雅安市、眉山市。

(三)外贸转型升级建设成效明显的基地:成都市金牛区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纺织服装)、遂宁市射洪经开区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锂电材料)、南充市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服饰)、宜宾市江安经开区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锂电材料)、达州高新区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电子信息)。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中、省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上给予支持。(商务厅组织实施)

二十四、开展公共图书馆文化馆评估定级“补短板”、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升群众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成效明显的地方

成都市、绵阳市、乐山市、南充市、宜宾市、广安市、巴中市。

成都市锦江区、双流区,自贡市富顺县,攀枝花市米易县,泸州市叙永县,广元市青川县,遂宁市安居区,雅安市名山区,资阳市安岳县,凉山州西昌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支持优先申报国家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在省级项目申报上给予倾斜支持。(文化和旅游厅组织实施)

二十五、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在构建高质量发展新体

系、完善协同治理机制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地方

成都市、绵阳市、德阳市、内江市、南充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各奖励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200 万元。（省卫生健康委组织实施）

二十六、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在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改革创新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地方

泸州市、广元市、南充市、宜宾市、达州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各奖励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 万元。（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实施）

二十七、首次成功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的地方

泸州市。

2024 年对泸州市奖励省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100 万元。（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实施）

二十八、推进质量强省建设工作成效明显的地方

泸州市、宜宾市。

成都市温江区、双流区,遂宁市射洪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质量工作改革创新、质量基础设施布局建设、质量品牌培育、质量提升行动重点帮扶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实施）

二十九、在林草领域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地方

成都市、绵阳市、广元市、内江市、宜宾市、达州市、巴中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省级林业草原财政资金安排上给予适度

倾斜。(省林草局组织实施)

三十、开展医保经办规范化建设、深化医疗保障改革、优化医保经办服务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地方

自贡市、泸州市、德阳市、内江市、宜宾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在安排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时,按照每个地方 200 万元的标准给予激励支持。(省医保局组织实施)

三十一、推动中医药综合改革和强省建设成效明显的地方

成都市、德阳市、绵阳市、内江市、达州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各奖励省级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 200 万元,优先推荐申报中医药重大项目,倾斜支持申报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中药材)。(省中医药局组织实施)

三十二、落实《政府督查工作条例》成效明显,政府督查机构工作开展有力的地方

成都市、自贡市、泸州市、德阳市、绵阳市、广元市、遂宁市、内江市、南充市、宜宾市、广安市、达州市、资阳市、甘孜州。

成都市锦江区、攀枝花市米易县、绵阳市北川县、乐山市市中区、巴中市南江县、雅安市荣经县、眉山市青神县、阿坝州汶川县、凉山州会理市。

2024 年对上述地方给予国务院免督查激励优先推荐。(省政府办公厅组织实施)